

证券代码：000012；200012

证券简称：南玻 A；南玻 B

公告编号：2007-007

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05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，即在中国人民银行核定的范围内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，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2006 年 3 月 22 日，经中国人民银行核定，公司可分期发行最高待偿还余额为 8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。2006 年 4 月 9 日，公司一次性发行了 8 亿元短期融资券，并于 2007 年 1 月 5 日到期对付完毕。

2007 年 3 月 7 日，公司又在中国人民银行的核定范围内，发行了第二期总金额为 8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，期限为 365 天。

本次短期融资券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负责主承销，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。有关资料可在中国货币网（www.chinamoney.com.cn）和中国债券网上查阅（www.chinabond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！

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〇七年三月十三日